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16031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在4.7亿元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详细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资金来源

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作为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购买。

2、投资品种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品种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且投资品种均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七章第一节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风险较低，预期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投资额度

购买理财产品发生额不超过4.7亿元。

4、投资期限

签署投资理财产品相关法律文件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笔最长投资期限12个月。

5、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该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拟购买的理财品种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信息披露部门提前对即将签署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并提交公司总部的法务中心复核。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对购买理财产品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对象均为高流动性、保本型或者固定收益类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此外也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相关风险。

2、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每笔理财事项由公司信息披露部门提前对即将签署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并提交公司总部的法务中心复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其资金支付手续需严格履行相应的公司审批流程。

（2）公司拟购买的理财品种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均为高流动性、保本型或者固定收益类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流动资金需求的情况时，将立即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4）独立董事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及时掌握和检查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

（5）公司监事会将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对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专项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此,同意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发生额不超过 4.7 亿元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五、其他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